

证券代码：838878

证券简称：诺安智能

主办券商：五矿证券

深圳市诺安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年9月23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2年9月18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监事会主席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监事会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深圳市诺安智能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建立健全公司长期、有效的激励约束机制，完善公司薪酬考核体系，吸引

和保留优秀员工，促进公司持续、稳健、快速的发展；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建立股东与公司管理团队之间的利益共享和约束机制，提升公司管理团队的凝聚力，增强公司竞争力，确保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和经营目的的实现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国务院关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关问题的决定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6号—股权激励和员工持股计划的监管要求（试行）》等法律法规的要求，公司编制了《深圳市诺安智能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》。具体详见公司拟于2022年9月2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的《深圳市诺安智能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》（公告编号2022-051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2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王芳作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认购对象，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参与对象名单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的整体安排，公司按照“公平、公正、公开”的原则，并经履行内部公示程序，拟定了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参与对象名单。具体详见公司拟于2022年9月2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的《深圳市诺安智能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参与对象名单》（公告编号2022-049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2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王芳作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认购对象，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深圳市诺安智能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定向发行人民币普通股。公司本次发行股票全部用于实施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，发行对象为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之持股平台深圳市安泰源投资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，发行数量不超过 200.00 万股（含 200.00 万股），发行价格为每股 5.00 元，预计募集资金不超过 1,000.00 万元。具体详见公司拟于 2022 年 9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的《深圳市诺安智能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》（公告编号 2022-052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2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王芳作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认购对象，同时拟成为深圳市安泰源投资企业（有限合伙）的有限合伙人，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在册股东对本次定向发行不享有优先认购权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定向发行人民币普通股。本次发行股票全部用于实施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，在册股东对本次定向发行不享有优先认购权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监事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<定向发行认购协议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向深圳市安泰源投资企业（有限合伙）定向发行股票用于实施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。根据《深圳市诺安智能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及《深圳市诺安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》《深圳市诺安智能股份有

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》的约定，公司将与深圳市安泰源投资企业（有限合伙）签订附生效条件的《定向发行认购协议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2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王芳作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认购对象，同时拟成为深圳市安泰源投资企业（有限合伙）的有限合伙人，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深圳市诺安智能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有关规定，公司因实施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而定向发行股票后，《公司章程》相应条款应进行修改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原《公司章程》“第五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,643 万元。”，修改为“第五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,843 万元。”。

原《公司章程》“第十八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3,643 万股，均为普通股，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。”，修改为“第十八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3,843 万股，均为普通股，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。”。

同时，公司所有内部制度文件及对外报送文件涉及上述修改内容的，应进行对应调整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监事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深圳市诺安智能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规范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、管理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6号—股权激励和员工持股计划的监管要求（试行）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权激励和员工持股计划业务办理指南》《深圳市诺安智能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章、规范性文件，公司制定了《深圳市诺安智能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》。具体详见公司拟于2022年9月2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的《深圳市诺安智能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》（公告编号2022-054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2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王芳作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认购对象，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拟定向发行股票，为规范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，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，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规定及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，公司拟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，并与主办券商、开户银行签订三方监管协议，以达到对公司募集资金存放、支用情况进行监督的目的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监事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深圳市诺安智能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。

深圳市诺安智能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2年9月23日